

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青白江区第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9月2日，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根据成都市青白江区第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性质为技改，建设地点为成都市青白江区祥福镇香山村12组201号，建设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为日处理4.95万吨的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及处理规模均保持不变。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5月，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6月26日，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对项目予以批复（成环评审〔2019〕68号文）。项目于2020年1月开始建设，2020年5月建设完成。项目在施工期和调试期无环境投诉，无违法和处罚记录。

项目过程中，经成都市青白江区水务局同意，项目实施主体单位由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变更为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项目（两个公司均隶属于重庆水务集团）。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8155.76万元，为污水治理工程。

（四）验收范围

项目主体工程、公辅工程、配套设施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采用“预处理+CASS+高效沉淀+反硝化深床过滤+次氯酸钠消毒”处理工艺，尾水排入粉后堰，最终汇入毗河。

项目自身的地坪冲洗废水、脱水滤液、生物除臭系统排水、生活污水及实验室其他清洁废水均进入污水处理系统。

实验室废液中前三次清洗废液和在线监测设备废液属于危废，经桶装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处置。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事故应急池、粗格栅、提升泵房、细格栅、曝气沉砂池、CASS池、调节池及污泥脱水间等臭气，废气经3套生物滤池除臭装置处理后，由3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噪声，采用基础减震、建筑隔声、距离衰减、绿化等措施减振降噪。

（四）固废

项目一般固废格渣、沉砂和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交当地环卫部门处理；生物滤池定期更换填料经脱水处理后由填料厂家回收处理；污泥经浓缩脱水处理后交绵阳市优耐特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最终由江油红狮水泥厂水泥窑协同处置。

危险废物实验室废液中前三次清洗废液、在线监测设备废液、废机油均经废液桶收集后和含油废棉纱、手套，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清运处置。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地下水防渗：项目机修仓库采用环氧树脂防渗，地坪采用抗渗混凝土防渗，污泥间采用“抗渗混凝土+钢板”防渗，调节池、反硝化深床滤池的池底、池壁、池顶板、加强带均采用“抗渗混凝土+渗透结晶防水材料”防渗处理。

2、在线监测装置检查：废水进口和出口均实现了在线监测（检测指标有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中国科学院成都有机化学有限公司《成都市青白江区第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检测期间：

（一）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出水中氨氮、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总磷、总氮的日均排放浓度均满足《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表1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限值的要求；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悬浮物、石油类、动植物的日均排放浓度、粪大肠菌群的排放浓度及pH值、色度均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表1中一级A标准限值的要求；六价铬、总铅、总镉、总铬、总汞、总砷、烷基汞的日均排放浓度均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表2标准限值的要求；总氰化物、总锰、总铜、总锌、总镍、挥发酚、硫化物、总硒的日均排放浓度均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表3标准限值的要求。

（二）废气监测结果

项目有组织废气中硫化氢、氨气的排放量及臭气浓度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的要求；无组织排放废气中硫化氢、氨的排放浓度和甲烷的体积浓度以及臭气浓度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4二级标准限值的要求。

（三）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所测点位厂界环境噪声昼夜检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四）总量计算结果

以验收检测期间的污染物浓度计算废水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年排放量均低于环评预测值和排污许可证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检测期间，项目所在地地下水中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硫酸盐、氯化物、铁、锰、铜、锌、挥发性酚类（以苯酚计）、耗氧量（CODMn法，以O₂计）、硝酸盐（以N计）、亚硝酸盐（以N计）、氨氮（以N计）、氟化物、氰化物、汞、砷、镉、铬（六价）、铅、阴离子表面活性剂、铝、钠

的浓度及色、嗅和味、浑浊度、pH 值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表 1 中 III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银的浓度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表 2 中 III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总磷、石油类的浓度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 1 中 III 类标准限制的要求。

六、验收结论

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成都市青白江区第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 配套的废水、废气环保设施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已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 环保管理符合相关要求, 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企业自主验收合格。

七、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表。



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2 日

成都市青白江区第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小组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备注
1	林安江	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13752806365		建设单位(组长)
2	叶科	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	工程部门负责人	18580870090		建设单位
3	杨永国	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3896616661		建设单位
4	邹玉林	成都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教高	13880980818		技术专家
5	杨坤红	成都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高工	13880675353		技术专家
6	张伟	成都市环境工程评审中心	高工	13880131080		技术专家
7	肖忠斌	中国科学院成都有机化学有限公司	高工	13880034390		验收单位
8	吕红	中国科学院成都有机化学有限公司	验收技术人员	18090522662		验收单位
9						
10						
11						
12						

2020年9月2日